

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财政审批编号：吴兴财采确临[2019]5920)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ZHC-2019402

项目名称：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采购人：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19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招标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0
一	总则	13
二	招标文件	14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四	开标	21
五	评标	22
六	定标	23
七	合同授予	24
八	其他内容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六章	投标格式与附件	35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经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吴兴财采确临[2019]5920)批准，现就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的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HZHC-2019402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万元)	入围单位数量
1	节庆活动策划 服务单位遴选 入围	2年	约100万元/年 实际结算金额以业务发生额为准	3家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报名/发售时间：2019年8月22日至2019年8月29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8:30-11:30 下午：13:30-17:00。

2、报名/发售地址：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州市学士路祥和花园西区29幢1楼）。

3、标书售价(元)：每本招标文件工本费300元（只接受现金，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9月11日上午9:00:00时前

八、投标地址：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号)【湖州市吴兴区区政府

路 1188 号总部自由港 H 幢(具体位置:吴兴大道与区府路交叉口,吴兴区住建局对面)】,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拒绝接收。

九、开标时间: 201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00 时

十、开标地址: 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号)【湖州市吴兴区区府路 1188 号总部自由港 H 幢(具体位置:吴兴大道与区府路交叉口,吴兴区住建局对面)】,供应商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携带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最近一个月个人社保缴纳证明文件等有效证明出席。未携带有效证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十一、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

十二、其他事项:

1、投诉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依法获取指:供应商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成功后获取的采购文件)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按照规定方式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3、供应商购买标书时应提交的资料: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人身份证;

(3)提供供应商最近三个月企业正常纳税和社保基金情况证明文书;

(4)提供供应商 2018 年度企业的财务报表;

(5)提供自采购公告发布之后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三者缺一不可);

(6)供应商单位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及 QQ 邮箱。

(7)以上资料复印件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报名时采购代理机构不作资格审查，只负责接受报名和发售招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将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各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格审查文件（原件备查），届时未提供相应资格审查文件及原件备查时未能提供原件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4、网站截图页面：

(1) 信用中国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3) 浙江政府采购网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静

联系电话：0572-2506626

地址：湖州市学士路祥和花园西区 29 幢 1 楼

2、采购人名称：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572-2044626

3、政府采购行政监管及投诉受理部门:

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电话：0572-2289700

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名称：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二、服务时间：二年（具体时间以合同为准）

三、采购内容：

1、妙西镇旅游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涉及到妙西镇节庆活动的策划，要根据主办方提供的活动主题内容，给出活动策划方案及实施。要实地考察活动举办场地，给出合理的方案，对所有活动负全责。

2、以下表活动为例（服务期内预估实施的节庆活动，不作为一定实施项，最终按实际产生的活动为主），供应商根据下列主体承办节庆活动策划。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地点	最高限价	最高折扣率限价
1	第三届鱼汤文化节	石山村	5万	90%
2	年猪宴	龙山村	5万	
3	三月三野火饭节	龙山村	5万	
4	妙西首届茶笋文化节	龙山村	5万	
5	吴兴原乡梅花节	原乡小镇	10万	
6	妙西美丽乡村山地越野赛	妙山村	10万	
7	甜菜科普种植	石山村	3万	
8	第三届国际台湾文化音乐节	玲珑湾景区	7万	
9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5万	
10	田园烛光音乐节	龙山村	5万	
11	陆羽古道徒步赛	稍康村	5万	
12	营地嬉水节	龙山村	5万	
13	妙西采桃节	肇村村	10万	
14	吴兴区首届火龙果采摘节	玲珑湾景区	5万	

15	妙西亲子自驾游活动	妙西镇	10 万
16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5 万
17	五谷丰收节	龙山村	3 万
18	灯光朗诵秀	妙山村	5 万
★19	陆羽茶文化节（ <u>投标文件提供该节日活动总体策划及实施方案和效果图</u> ）	妙山村	10 万
20	中医养生厨艺大赛	稍康村	5 万
21	年猪宴	稍康村	5 万

注：所有活动策划必须按采购人的主题要求来创作，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实施，在策划过程中采购人可以对中标供应商提出调整或更换节目的要求。

四、主要策划内容和要求：

1、所有策划活动的内容要求健康、积极、贴近生活和贴近群众，反映时代精神风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提升西塞山旅游度假区的知名度为主体，将妙西的旅游文化进行全推广，演出团队需提前提供演出节目单（简介）。

4、演出团体演员阵容要在 30 人以上，节目形式要求多样性，如音乐、舞蹈、戏剧、小品、曲艺及其他艺术门类，歌舞语言类节目要占一定比例，每场演出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

5、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演出所需的舞台搭建、灯光和音响设备租赁、舞台背景喷绘制作、表演服装、演员劳务补贴、演职人员餐费、演出道具、字幕机等，辖区内往来交通费等。中标供应商具体演出时间、地点根据招标人需求安排，采购人将至少提前 30 日与中标供应商沟通。

6、绩效考评。承接主体要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完成服务项目任务，保证服务数量、质量和效果。购买主体或者通过委托第三方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绩效考评，重点考评服务质量、受惠群众规模、群众满意度及参赛奖项等。

五、其他要求

1. 本项目活动策划服务是政府买单的重大演出项目，中标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不得接受商业化的资助，不得在演出过程中做商业化或者变相的商业化宣传。

2. 中标供应商在采购人安排下进行活动策划并实施，中标供应商策划任务须在采购人明确主体方向的同时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完成，不得转包及分包。

3. 中标供应商需提前安排好演职人员，要重视安全管理，每次排练演出要配备相应的安全负责人，在比赛、演出、后勤、交通等环节及时排除安全隐患，自行负责演职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安全。

4、服务期内单项活动金额在 5 万元以内的（需求清单外临时增加的活动由采购人设置预算金额，按中标供应商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由采购人直接在入围库中指定中标供应商实施，其他入围中标人不得有异议，实施供应商不得拒绝提供服务，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5000 元；单项采购金额在 5 万以上的经所有入围供应商库内二次竞价（各中标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其中标优惠率），通过价格因素及技术因素综合评选，选择最终实施单位。

5、采购人不承诺入围单位在服务期限内一定会有项目实施，请供应商在投标前综合考虑该因素发生的风险，该风险一旦发生由各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本项目设有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在 90%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即投标折扣率至少打 9 折)为有效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高于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投标折扣率在 90%以上的），做无效标处理。如折扣率为 90%即表示在最高限价的基础上按 90%进行结算，服务期内任何情况下均不予调整折扣率，以上所有活动须进行统一折扣率报价，请各供应商综合考虑产品成本及市场价格波动存在的合同风险。

▲7、入围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所有入围供应商中标折扣率的平均值签订合同及最终结算，所有入围供应商不得有异议。

8、所有入围供应商必须遵守妙西镇定点入围单位管理相关规定，详细条款请参照《关于印发妙西镇定点入围单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妙政〔2018〕20 号）-查阅网址：<http://ggzy.wuxing.gov.cn/fzxrk/mxz/fzxyw/20180523/i1143652.html>

六、付款方式

每一次活动完毕后，本次费用一次性付清，开票税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2	采购数量及单位：详见招标文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折扣率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壹万元整，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适用
5	答疑与澄清：供货商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条第二款规定，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第一次质疑以外其他所有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供货商。
6	采购预算：约 100 万元/年
7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其中《电子版投标文件》1 份，其余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3 份；（三份文件单独装订、密封，《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装订成一册）
8	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00 时前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 号）【湖州市吴兴区府路 1188 号总部自由港 H 幢（具体位置：吴兴大道与区府路交叉口，吴兴区住建局对面）】。
9	开标时间：：2019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00:00 时 开标地点：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2 号）【湖州市吴兴区府路 1188 号总部自由港 H 幢（具体位置：吴兴大道与区府路交叉口，吴兴区住建局对面）】。
10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并公告 7 个工作日，公告发布网址：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 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wuxing.gov.cn/ ） 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http://www.zjhzhc.cn ）
12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14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履约保证金按每家壹万元计取，合同期满后一次性退还。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60 天

16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采购预算：约人民币 100 万元/年

（三）定义

1、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项目采购的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人授权委托代理本项目招标程序的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供应商”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相关的建设、调试、技术协助、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四）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五）投标委托

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还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投标文件里也须另行装订一份，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本采购文件。

（六）投标费用

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不承担有关费用。

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 元），由所有入围的中标供应商平均分摊支付，在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该费用请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

（七）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也不可以分包。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章规定。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招标文件可以要求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6、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2. 招标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逾期视为默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招标方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如无格式、格式自拟。）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资格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需独立密封，不得跟其它投标内容混编在一起）：

1.1 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格审查条款）

1.2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与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及其最近一个月个人社保缴纳证明文件（授权代理人参加开标会）；

1.3 供应商最近三个月企业正常纳税和社保基金情况证明文书；（资格审查条款）；

1.4 供应商 2018 年度企业的财务报表；（资格审查条款）

1.5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后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供应商信用查询网页截图；（资格审查条款，三者缺一不可）

2、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技术文件：

1.1 对本项目的总体理解；

1.2 项目实施方案；

1.3 投标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1.4 与采购人的配合；

1.5 对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1.6 投标人对案例服务项目总体策划及实施方案和效果图；

1.7 其他招标需求或技术评分中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2）商务、资信及其他部分：

2.1 供应商自评分索引表；

2.2 投标声明书；

2.3 信用承诺书；

2.4 服务承诺及响应时间；

2.5 供应商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业绩；

2.6 企业荣誉（如有）；

2.7 企业信誉（如有）；

2.8 企业认证（如有）；

2.9 商务条款偏离表；

2.10 其他招标需求或商务、资信评分中要求的资料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3、电子版投标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电子版《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采用 U 盘形式制作【电子内容不含报价文件，应为“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包含正本内容中的盖章和签字），格式可采用 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便于采购人归档保存。该 U 盘应放入《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密封袋中。

4、报价文件：

- 4.1 投标函；
- 4.2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相关证明资料（若有，格式见附件）；
- 4.3 开标一览表；
- 4.4 投标报价明细表；
- 4.5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4.6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资格文件须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同时提供原件备查，原件另用纸袋包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如需核查原件时未提供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其投标予以否决。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折扣率报价（如折扣率为 90%即表示在最高限价的基础上按 90%进行结算），以招标文件公布的单价最高限价为基准数。

2、本项目设有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在 90%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即投标折扣率至少打 9 折）为有效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高于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投标折扣率在 90%以上的），做无效标处理。

3、供应商应按拟投标项目的内容、数量分别列明单价和总价，不得缺项和漏项；

4、供应商的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凡未列入的，将被视为均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由供应商自担全部风险责任，中标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报价或追加任何费用；

6、供应商所有优惠条件和优惠费用不得降低和影响本采购项目质量；

7、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里有关投标报价的全部内容应仔细确认，若有异议，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视同全部确认；

8、供应商在填报投标项目报价明细表时必须按照采购需求清单内容逐项报价，不得随意更改序号、货物名称、单位、数量。

9、供应商在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报价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则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报价文件》三个文件均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其中《资格文件》、《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均不得体现报价部分内容，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版不符，以纸质版为准。

3、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采用A4纸打印或铅字印刷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按顺序编号（页码）纵向装订成册，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

4、供应商应同时以 U 盘 (U 盘不退还，进行归档) 的形式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内容不含报价文件，应为“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包含正本内容中的盖章和签字），格式可采用 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便于采购人归档保存。该 U 盘应放入《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密封袋中。同时，U 盘上应当贴上标签，标签上应写明供应商名称以便进行区分。

5、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

6、投标文件不应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

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应将【资格文件】、【报价文件】需单独密封，装订成册，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技术部分、商务部分、资信及其他部分】的投标文件合并装订成册（不得体现价格部分内容），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一正三副密封在同一包封内。每份投标文件均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版不符，以纸质版为准。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资信及其他文件》、《报价文件》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在进行下一步评审：

（1）未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未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未提供“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与授权人身份证及其最近一个月个人社保缴纳证明文件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3）未提供最近三个月企业纳税情况和社保基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书；

(4) 未提供 2018 年度企业的财务报表；

(5) 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时不予以通过；

(6) 投标截止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时不予以通过；

(7) 投标截止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www.zjzfcg.gov.cn)“曝光台”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时不予以通过；

(8) 未提供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要求；

(9)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2)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3)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工期）、服务质量保证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电子版投标文件中体现报价的；

(6)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

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6.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折扣率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7.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

参加开标活动；

2、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3、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4、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 请有关人员回避；

5、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当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资格文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份数及其他装订要求；

6、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后，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送评标室评审；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并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8、资信及其他、商务、技术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供应商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9、由主持人宣读《投标报价一览表》中的供应商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以及其他有必要宣读的内容。

10、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和采购人代表 1 人, 共 5 人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 各供应商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

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前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3. 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和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 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二）中标通知书

1.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的供应商其投标被接受；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精神，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必须完成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完成供应商的注册工作，经初审、终审及公示后方可正式领取中标通知书。

3. 根据湖建廉监办（2013）2 号文件的规定，如属于廉洁谈话范围的项目，须由拟中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接受廉洁谈话，并由法定代表人签订《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送达廉政监察组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方可凭由廉政监察组签发的《廉洁承诺书签订告知书》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4. 中标通知书为双方签订合同的依据;

5. 中标供应商应根据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三) 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1. 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应按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按每家壹万元计收,合同期满一次性退还。

八、其他内容

(一)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成交)的,自动放弃中标(成交)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中标供应商拒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40 分、技术分、商务分和资信及其他部分 60 分**。合格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本项目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前三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其他供应商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各供应商最终得分=技术分、商务分和资信及其他分得分+价格分得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优惠的最终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并保留小数 2 位：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100

本项目设有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在 90%及以下的投标报价（即投标折扣率至少打 9 折）为有效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高于最高折扣率限价（即投标折扣率在 90%以上的），做无效标处理。

最终有效投标报价的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折扣率的。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发现投标人得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当要求投标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当场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

（浙财采监【2012】1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同时符合以下所有要求的供应商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 供应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认可】。

2) 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注：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工业行业”规定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认可】。

2、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认可】，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予认可】，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2)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60 分

本项目设技术分 33 分、商务分 10 分和资信及其他分 17 分。

(3) 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附件：评分表格式（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共 6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分			33 分
1	项目实施 方案	<p>1、对本项目的总体理解：由评审小组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阐述进行综合评分，对本项目理解符合项目特征，对项目开展有利实施的得 5-6 分，理解一般或理解有偏差的，但对项目开展有帮助的得 3-4 分，对项目理解不到位，不利于项目开展的得 1-2 分。</p> <p>2、项目实施科学、合理、实用可靠,能完全满足采购人的专业需求的得 5-6 分，方案中有不合理或不适合本项目开展的内容，每项扣 1-2 分，扣完为止。</p> <p>3、根据拟投入本项目项目组成员具有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专业资质、职称、工作业绩与能力，以及人员组成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分。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一般，能基本符合本项目实施需求的得 1-2 分，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良好的，完全响应本项目实施需求的得 3-5 分。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且合理科学的，能有效开展本项目且优于招标需求的得 6-7 分。</p> <p>4、与采购人的配合：配合方案详细且分析有条理，积极配合的得 2 分，方案一般或有条理有偏差的每项扣 0.5-1 分，扣完为止。</p> <p>5、供应商提出的对采购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针对本项目的有效、可行的合理化建议，每一条加 1 分，最多可得 2 分。</p> <p>以上拟派人员须提供相应证书及最近一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以上方案未提供不得分。</p>	23 分
2	案例项目 方案	<p>投标人对案例项目现场整体策划、实施方案，结合各投标文件及效果图，由评委自主打分（1-10 分）。</p> <p>1、现场整体策划方案符合主体思想 1-2 分；</p> <p>2、节日总人员岗位及职责安排合理性 1-2 分；</p> <p>3、总体费用控制合理度、账目预算明细清晰度等 1-2 分；</p> <p>4、节目内容丰富程度、时间总体掌控的 1-2 分；</p>	10 分

		5、效果图色彩搭配、与主题契合，达到节目效果 1-2 分。 以上方案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分			10 分
3	服务承诺及响应时间	1、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全面周到且优惠幅度大、有利于采购人的得 5-6 分，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本项目需求无关联为无效承诺的或不利于采购人的，每一项扣 0.5 分，最多扣 5 分，除招标文件规定内容外无其他售后服务优惠承诺的，该项不得分（1-6 分）。 2、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电话、电传等）后 4 小时现场响应得 1 分，每减少 0.5 小时加 1 分，最高加 4 分。 以上承诺不提供的不得分。	10 分
资信及其他分			17 分
4	企业业绩	评委根据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进行评定，供应商每提供 1 个同类项目合同的得 1 分，最多得 6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相应原件需随身携带，以备核验，备查时未当场提供相应原件的，该部分评分时不予认可。	6 分
5	企业荣誉	评委按供应商提供的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效的政府行政职能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授予的投标企业荣誉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进行评分。 国家级，包含国务院所属的部、委、办、局授予的荣誉得 3 分； 省级，包含省政府所属的部、委、办、局（厅）授予的荣誉得 2 分； 市级，包含市政府所属的部、委、办、局或区、县政府授予的荣誉得 1 分。 分值不重复计算，不叠加计算，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企业认证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认证体系、职业健康体系证书，凭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每项得 1 分，最高 3 分。	3 分
6	企业信誉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 的得 3 分，“AA 级” 得 2 分，“A 级” 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 分

7	投标文件 质量	<p>1、供应商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不缺项且签字、盖章完整的得 0.5 分，不齐全的不得分；</p> <p>2、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规范、装订整齐、无涂改插字现象、每份涉及证明性质的资料均加盖单位公章，得 0.5 分。</p> <p>3、具有电子版（U 盘）投标文件（不含报价信息），内容完整清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外标签上内容填写完整，便于归档保存的得 1 分。</p>	2 分
---	------------	---	-----

注：（供应商应提供以上相关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开标时供应商应随身携带相关原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备核验，若核验时未提供相关原件的，该相关部分评分时不予认可）。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以正式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鉴证方：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湖州妙西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节庆活动策划服务单位遴选入围项目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1 妙西镇旅游节庆活动策划定点服务单位采购项目，涉及到妙西镇节庆活动的策划，要根据主办方提供的活动主题内容，给出活动策划方案及实施。要实地考察活动举办场地，给出合理的方案，对所有活动负全责。

二、合同金额

2.1 中标折扣率：_____ %；（入围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按所有入围供应商中标折扣率的平均值签订合同及最终结算）

2.2 应付款总额计算方式：应付款总额=标的物合同单价（招标文件最高限价 P*报价折扣率 N）×数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

2.3 付款方式：每一次活动完毕后，本次费用一次性付清，开票税费由乙方支付。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地点	合同价
1	第三届鱼汤文化节	石山村	
2	年猪宴	龙山村	
3	三月三野火饭节	龙山村	
4	妙西首届茶笋文化节	龙山村	
5	吴兴原乡梅花节	原乡小镇	

6	妙西美丽乡村山地越野赛	妙山村	
7	甜菜科普种植	石山村	
8	第三届国际台湾文化音乐节	玲珑湾景区	
9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10	田园烛光音乐节	龙山村	
11	陆羽古道徒步赛	稍康村	
12	营地嬉水节	龙山村	
13	妙西采桃节	肇村村	
14	吴兴区首届火龙果采摘节	玲珑湾景区	
15	妙西亲子自驾游活动	妙西镇	
16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17	五谷丰收节	龙山村	
18	灯光朗诵秀	妙山村	
19	陆羽茶文化节	妙山村	
20	中医养生厨艺大赛	稍康村	
21	年猪宴	稍康村	
服务期内预估实施的节庆活动，不作为一定实施项，最终按实际产生的活动为主			

三、服务要求

3.1 所有策划活动的内容要求健康、积极、贴近生活和贴近群众，反映时代精神风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提升西塞山旅游度假区的知名度为主体，将妙西的旅游文化进行全推广，演出团队需提前提供演出节目单（简介）。

3.2 演出团体演员阵容要在 30 人以上，节目形式要求多样性，如音乐、舞蹈、戏剧、小品、曲艺及其他艺术门类，歌舞语言类节目要占一定比例，每场演出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

3.3 合同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演出所需的舞台搭建、灯光和音响设备租赁、舞台背景喷绘制作、表演服装、演员劳务补贴、演职人员餐费、演出道具、字幕机等,辖区内往来交通费等。乙方具体演出时间、地点根据甲方需求安排,甲方将至少提前 30 日与乙方沟通。

3.4 绩效考评。承接主体要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完成服务项目任务,保证服务数量、质量和效果。甲方或者通过委托第三方对项目落实情况进行绩效考评,重点考评服务质量、受惠群众规模、群众满意度及参赛奖项等。

3.5 乙方在实施过程中,不得接受商业化的资助,不得在演出过程中做商业化或者变相的商业化宣传。

3.6 乙方在甲方安排下进行活动策划并实施,乙方策划任务须在甲方明确主体方向的同时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不得转包及分包。

3.7 乙方需提前安排好演职人员,要重视安全管理,每次排练演出要配备相应的安全负责人,在比赛、演出、后勤、交通等环节及时排除安全隐患,自行负责演职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安全。

3.8 服务期内单项采购金额在 5 万元以内的(清单外的活动由甲方设置预算金额,按乙方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由甲方直接在入围库中指定中标供应商实施,其他入围中标人不得有异议,实施供应商不得拒绝提供服务,否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5000 元;单项采购金额在 5 万以上的经所有入围供应商库内二次竞价(各中标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其中标优惠率),通过价格因素及技术因素综合评选,选择最终实施单位。

3.9 甲方不承诺入围单位在服务期限内一定会有项目实施,乙方应考虑该因素发生的风险,该风险一旦发生由乙方自行承担。

3.10 乙方必须遵守妙西镇定点入围单位管理相关规定,详细条款请参照《关于印发妙西镇定点入围单位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妙政〔2018〕20 号),如有违反管理规定的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罚。

四、知识产权

4.1 甲方授权乙方为本条款规定的目的使用其商标和企业名称,乙方保证以正确、合理的方式使用甲方的商标和企业名称,不得擅自改动、歪曲其整体形象和组成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为本条款以外的目的使用甲方的商标、企业名称。

4.2 履行完毕、解除或者不可抗力等终止后 10 天内,乙方应当将带有甲方商标、企业名称的所有材料移交甲方,并且乙方不得继续使用甲方的商标、企业名称。本合同履

行中或者结束后的任何情况下，乙方不得将甲方的商标、企业名称等作其他用途或者许可他人使用。

4.3 甲方依本条款向乙方提供的宣传资料和宣传资料中所包含的创意、设计、图形、图片、文字等以及因本合同产生的作品（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图案、图像、配音、配乐、文字、专题片语、卡通人物形象、FLASH片等，无论是否被甲方最终选用），其全部知识产权或其它权益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为本条款之外的目的自行使用或擅自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

五、履约保证金

5.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待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六、违约责任

6.1 因乙方原因未能如期履约的，按照逾期活动顺延期间的发布费用承担违约金。迟延超过十天，甲方有权取消延期活动的发布，并且乙方按照延期活动十天的发布费用承担违约金。

6.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7.1 服务期：二年

7.2 履行方式：

7.3 履行地点：

八、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8.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8.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解除合同。

8.3 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8.4 在服务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9.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9.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9.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诉讼

10.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1.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1.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区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1.4 本合同一式六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与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各执一份备案。

甲方：	乙方：	鉴证方：
地址：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仅提供部分标准通用表格，具体格式内容请参照本招标文件中对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项目实施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姓名	职务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上述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和近3个月中任何1个月份的依法缴纳个人社保金的有效证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投标声明书

致：招标采购人名称：

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0572-2506626

传真：0572-2044626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在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信用承诺书

_____（供应商）现参加_____（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不虚假宣传、不违约毁约、不恶意逃债、不偷税漏税，诚信依法经营；

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违背承诺约定将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制度的惩戒和约束；

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在信用湖州网站公示，若违背以上承诺，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个人）信用档案；性质严重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诺单位/个人（盖章/签名）：

时间：2019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原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企业荣誉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企业荣誉是指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获得的相关荣誉(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企业业绩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使用方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人民币)	签订时间	使用方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企业业绩是指供应商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的合同(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3、复印件不清楚或有争议的，以原件为准。

评分索引表

供应商全称（公章）：

评分项目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自评分	投标文件页码
对应第四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采购机构名称）的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被授权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须附：授权代理人最近一个月个人社保缴纳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

_____（姓名）是_____（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为_____。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函

_____: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括号内填
项目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报价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资
信及其他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_____份。

2、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3、保证诚信地执行采购人、供应商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4、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采购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
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5、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机构没有任何
的隶属关系。

6、我公司没有被本项目所在地的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限制参加报价。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
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8、本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60天内有效。

9、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
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
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年）	投标折扣率（%）
1	节庆活动策划服务单位 遴选入围项目		
2	是否符合小微企业价格 扣除政策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

▲3、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地点	总价（元）
1	第三届鱼汤文化节	石山村	
2	年猪宴	龙山村	
3	三月三野火饭节	龙山村	
4	妙西首届茶笋文化节	龙山村	
5	吴兴原乡梅花节	原乡小镇	
6	妙西美丽乡村山地越野赛	妙山村	
7	甜菜科普种植	石山村	
8	第三届国际台湾文化音乐节	玲珑湾景区	
9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10	田园烛光音乐节	龙山村	
11	陆羽古道徒步赛	稍康村	
12	营地嬉水节	龙山村	
13	妙西采桃节	肇村村	
14	吴兴区首届火龙果采摘节	玲珑湾景区	
15	妙西亲子自驾游活动	妙西镇	
16	妙西状元文化节	关山村	
17	五谷丰收节	龙山村	
18	灯光朗诵秀	妙山村	
19	陆羽茶文化节	妙山村	
20	中医养生厨艺大赛	稍康村	
21	年猪宴	稍康村	

投标折扣率： _____ %

服务期内预估实施的节庆活动，不作为一定实施项，最终按实际产生的活动为主

注：1、上表总价金额为：招标文件中最高限价×投标折扣率后的金额，保留小数点后2位；2、根据招标需求对所含设备货物进行列明；

3、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投标产品对外明细表(中标后随中标结果公告对外公示)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中标折扣率（%）
1	节庆活动策划服务单位遴选入围项目	2	年	
单位地址：				

注：1、此表如中标后随中标结果公告对外公示。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一旦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同意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当日内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承诺函自开标之日起至本次招标有效期满有效。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代理费汇款账号：

开户名称：浙江华诚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州吴兴分公司

开户银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园支行

银行账号：811269224000500